

证券代码：300563

证券简称：神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6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上海神昶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神宇股份”）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上海神昶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上海神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昶科技”）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神昶科技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各项融资业务，公司拟为神昶科技在浦发银行、民生银行的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 15,000 万元，上述担保期限一年，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协议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汤晓楠女士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审核批准并签署相关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被担保对象神昶科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鉴于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神昶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1MA1N8Y583B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康业路 388 弄 1-14 号 18 幢 1 层 B 区 1188 室

5、法定代表人：汤晓楠

6、成立时间：2017 年 1 月 3 日

7、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光电子器件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二）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97.59	3,142.14
负债总额	2,973.34	1,704.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624.25	1,437.80
项目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344.02	17,280.35
利润总额	192.59	250.76
净利润	186.64	233.03

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64.67%。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神昶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神昶科技尚未签署相关借款及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神昶科技的经营能力、资金需求情况并结合市场情况和融资业务安排，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履行相关担保事项。超出授权范围外的其他事项，公司将另行履行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

四、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神昶科技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子公司必要的业务融资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整体发展战略。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神昶科技，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风险可控。本次担保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神昶科技提供担保。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通过为全资子公司神昶科技提供担保，有助于解决子公司神昶科技业务发展的融资需求，促进子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有能力和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公司对子公司神昶科技的担保属于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合理利用的需要。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神昶科技提供担保。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的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基于神昶科技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需要，有助于解决其资金需求，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神昶科技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涉及对公司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次担保事项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经审批的对外担保金额为 1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5.5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神宇通信科技股份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神宇通信科技股份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神宇通信科技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八日